

黄佐临谈莎士比亚戏剧戏曲化(上) ◆ 秦来东

16世纪中叶,中英剧坛同时出现了汤显祖和莎士比亚这两位伟大的戏剧家。历史惊人的巧合,他们都于1616年逝世,距今整整400年。

他们的作品没有时间的隔阂,依然震撼着今日的读者和观众;他们的作品没有地域的阻碍,2016年,中英两国将分别举办两位戏剧大师逝世400周年的纪念活动。

这使我想起了,整整30年前,我国分别在北京和上海举办了首届“中国莎士比亚戏剧节”,其规模之大(有25台剧目参演)、历时之长(1986年4月10日至24日共15天)剧种之多(除了话剧,还有五台中国戏曲等),都在世界戏剧舞台演出史上,创造了奇迹。国外媒体也给予高度关注,惊叹中国有这么多能够演莎剧的专业院团!

因为上海昆剧团《麦克白》、上海越剧院《第十二夜》、安徽黄梅戏剧院《无事生非》、杭州越剧院《冬天的故事》(除北京京剧院的《奥赛罗》在北京上演),一下子有5台莎翁的剧作被改编成中国戏曲在一届戏剧节上上演,实在是空前绝后。

为此,我特意采访了著名的戏剧家黄佐临先生。承蒙佐临先生厚爱,居然把我约到他的府上,单独接受了我的专访。他说,你是很少几位向我提出莎士比亚作品戏曲化的问题的记者,我要和你仔细聊一聊。

1986年4月12日下午,我应约来到黄佐临先生在泰安路的寓所,话题先从我提出的“‘洋味’的莎士比亚剧作怎么能在中国的戏曲舞台上开花”开始。

莎士比亚没有国界

佐临先生很感兴趣地说,“我认为这个问题很有意思,很愿意谈谈我个人的见解。人们说莎士比亚是‘洋戏’,当然是洋戏、是英国的。莎士比亚生于422年前(公元1564年——作者注),他在400年前就写了37个戏;37个戏中,我们首届莎翁戏剧节就有25台戏,北京11



■ 新闻界见面会上黄佐临(右)曹禺(左)

台,上海14台。在一个戏剧节中演出25台戏,举行这么大规模的演出,在世界上也是罕见的,也说明我们十亿人口大国的气派,一演就演它25出戏。这是值得庆祝的事件,很大的事件。”

我说,诞生在400多年前的“洋戏”,我们把它引进国内,中国观众能接受这“洋味”嘛?佐临先生笑笑说,“这是值得研究的。可也得通过实践,这次演出,通过观众对演出的反应的考验,来摸索它的接受程度是什么。”

至于“洋味不洋味”的问题,佐临先生说,“我个人看法是,莎剧产生在‘文艺复兴’时期,它是宣传‘人是主宰世界的一切,而不是神’的思想,这是‘文艺复兴’最主要的精神。正是在这一点上,重视人的价值、人的权利,而不是神。因为‘文艺复兴’发生之前,欧洲受罗马教皇的统治,罗马教皇要统治世界,便搬出神的权威是一切。为了要推翻罗马教皇,便有了‘文艺复兴’运动。那时的人民性就是要打破神的观念、建立人的价值,所以它是那么产生的。”

“那个时代不止莎士比亚一个人,有一大批剧作家产生,在总的思想潮流下,莎士比亚创作了他的剧本,他的剧本注重人的价值,推翻神的权威。思想是没有国界的,我个人看法莎不是一定属于英国的,是属于那个时期的,那个时期提倡人的价值。所以不能说什么洋不洋。400多年来莎翁的剧作在世界各地不断

演出,不管在欧洲也好、美国也好、拉丁美洲也好、苏联也好,都有它强大的生命力。所以它不属于某个国家,不能人为划成界限,说它‘洋味’。”

我们戏曲的表现力比莎翁要求的还要丰富

谈到这次“莎剧节”的规模,佐临先生肯定地说,这同我们要求开放、打破闭关自守的政策有密切的关系。世界的精神文明我们也要介绍进来,这对于发展我们自己的戏剧事业,是很大的动力。

我说,传统的中国戏曲能够把莎翁的剧目所要表现的内容表现好吗?佐临先生斩钉截铁地说,“能,而且会更好!莎翁写的是话剧,他要求他的演员能够念词和做戏,而我们的戏曲讲究的是唱念做打,这就是超越了。我们的戏曲要求演员从小训练就要唱念做打有机结合。我主张用戏曲来演莎剧,因为我们的戏曲的表现力比莎翁要求的还要丰富,比他的表现手段丰富得多,所以戏曲的艺术价值要比现有戏剧节现有的艺术价值、艺术手段丰富得多,有力量得多。我是这么认为的!”

佐临先生进一步说,“当我陪外宾看了昆曲《麦克白》以后,他们也很惊讶,昆曲的表现手段那么丰富、那么强烈,能够更艺术的、更有技巧的表现人物的内心世界。由此可见我们戏曲的表现手段,要比莎士比亚或西方的表现手段丰富得多,但表现力没有裴艳玲强。所以昆曲有这个潜在力,能够表现莎的思想感情:通过‘四功’(即唱念做打)来表现。”

当佐临先生谈到裴艳玲的时候,我拿出了1986年1月31日《上海文化艺术报》发表的我采写的裴艳玲的大特写“燕赵侠女裴艳

玲”,我说,裴艳玲的成功很难复制,因为她从小练功的时候,经历了常人难以承受的磨难。

佐临先生有点激动地说,“裴艳玲的《夜奔》我是和袁雪芬同志一起看的,看完后我们去祝贺她(裴艳玲)演出成功。我认为裴艳玲的表演,不论京剧还是什么戏,都达不到她的高度造诣,她是戏曲演员中达到很高造诣的演员。我们听她的学术报告,过去她受训练是多么的吃苦,花了多少痛苦的劳动,甚至苦到有两三次想到寻死、承受不了。所以她有今天的成就不是偶然的,不是侥幸得来的,是通过艰苦的学习才得来的。”

用戏曲表现莎士比亚剧作是我的夙愿

佐临先生告诉我,早在英国学莎士比亚的时候,他就很喜欢莎翁的戏剧。可是他当了50年的导演,除了在40多年前,曾经导过《麦克白》以外,一直没有再导过莎翁的戏。主要原因是很多剧本经过翻译,距离莎翁很远了,不是莎翁的诗词。“而莎翁的诗词的每个用字都能表达思想感情的。我一直没有导,是因为我没有合适的翻译的剧本,”佐临先生这么说。

佐临先生认为,朱生豪先生为我们介绍莎翁是有很大贡献的,但他的译本不是诗词,是白话,看得懂,说起来观众也听得懂,但是没有莎翁诗词方面的造诣。

佐临先生认为,曹禺的《罗密欧与朱丽叶》这个本子非常好,他们剧院曾经计划要排这个戏,后来没排成,因为“文革”来了。他认为曹禺这个本子是好的,能跟莎士比亚的词儿合拍,可以朗诵的。

佐临先生说,“五六十年来,我一直有这个夙愿,当时(上个世纪50年代——作者注)开‘人代会’时,我和周信芳、俞振飞在一起,就谈起此事,当时条件没有成熟,不像今天那么旺盛的创作愿望。提是提了,没来得及尝试。我与周、俞二老卅多年的夙愿,直到今年我们才能实现,我个人也是几十年的愿望。”

细说孙中山家族

沈飞德



新先生所撰《孙中山史迹忆访录》一书中孙中山胞姐孙妙茜的孙子杨连蓬回忆道:“1950年,永丰在岭南大学就读,毕业后在岭南大学当助教。当时参加‘五反’的打虎队。他的面貌很像孙中山,为人朴素,老成。不趋炎附势。常和我同睡,后在广州做打虎队员,感到头晕,回去宿舍吐血死。后经解剖,没有中毒现象。”戴永丰死后葬于岭南大学坟场(今中山大学西区坟场)。

戴恩赛老来丧子,悲痛欲绝,他不忍将此噩耗告诉妻子,只能与女儿戴成功抱头痛哭。孙婉直到去世也不知道儿子戴永丰已撒手人世,还以为儿子在大陆的大学教书呢。戴恩赛遭丧子的沉重打击,一病不起。1955年1月16日,戴恩赛在澳门病逝。

戴恩赛病逝后,孙婉与女儿戴成功相依为命,年老的体弱多病,年轻的没有经济收入,因而生活十分艰难。孙霄先生的《孙中山女儿孙婉的悲喜人生》一文依据孙婉干女儿司徒倩撰写的回忆录等第一手资料,使笔者进一步了解了孙婉晚年的一些生活细节以及她与女儿王纘蕙相聚的情况。据称,由于生活陷入困境,戴成功变卖了父亲在澳门美副将大马路的戴公馆房产,迁居澳门士多纽拜斯大马路51号。1964年,她们在澳门清平直街开了一家“成记古董店”,并请人代理,处理了戴恩赛留下的一批古董。

孙婉在1963年遇到了后来成为她干女儿的司徒倩,她和女儿的生活因此都有了许多变化。这年春,孙婉由女儿戴成功陪伴住进香港尖沙咀格兰酒店。该酒店因由孙中山侄孙孙乾投资开办,故孙婉母女赴港小住,总是下榻于此,食宿费全免。有一天,戴成功邂逅曾在澳门粤华学校读书时的同班同学庞锡垣。几天后,庞锡垣偕夫人司徒倩到格兰酒店看望孙婉母女,相谈甚欢。后来孙婉母女受邀到庞家小住。孙婉有每天冲凉的习惯,在澳门家里有佣人帮助,可到香港由于戴成功患有糖尿病,手足乏力,无法帮助母亲洗澡。司徒倩经常到酒店为孙婉母女做可口的饭菜,还协助戴成功为孙婉冲凉和洗澡。司徒倩的热诚与孝心,令孙婉感动。1964年,孙婉认司徒倩为干女儿,从此她们的关系更加密切。

9.在学校里大出风头

也不知道是刮第几号台风,反正,我们隔壁班的小矮子被楼上掉下来的花盆砸破了脑袋。还好那只花盆从楼上掉下来时,先掉在二楼的晾衣竿上,弹了一下,再滚到围墙上,然后从围墙滚到小矮子的头上。小矮子脑袋被纱布缠了一道又一道,缠得头上像是顶了一只髻。他来上学,我们还以为有个印度小孩转到我们学校了。我们都惊呆了,这么小的一个脑袋,居然缠了这么多的纱布。我和毛头打赌,我说纱布的里面一定有个铁箍,就像马桶脚桶外面的那圈铁箍一样,否则脑袋会散开来的。毛头不相信。我们就冲上去,要把纱布一层层解开来,看看究竟有没有铁箍。小矮子不让我们碰,哭着跑开了。这个小矮子,才是真正出足了风头,让所有同学都羡慕不已。

现在,学校里最出风头的就是我了。这大概就是俗话说说的,风水轮流转。毕竟,不是经常有人从屋顶上摔下来的,从屋顶上摔下来已经很了不起了,而且还没摔死,这就更加不得了了。

一路上,都有人跟我笑着打招呼,问长问短。六年级的那个“留级大王”,还笑着摸了摸我的耳朵。像我们这种低年级的学生,在学校里是不能乱说乱动的,哪怕你读到五年级了,上面也有六年级的压着你。那些敢在操场上指手画脚喉咙很响的,都是六年级的人。你注意看那些六年级的男生,喉咙那边都有块微微鼓起的東西,据说等到那块东西完全鼓出来了,就成为男子汉了。留级大王的那块东西就已经鼓得差不多了。我觉得他是个很重感情的人,舍不得离开学校,所以有几个年级他都读了两次。

留级大王搭着我的肩膀,和我一起走进校门。要是在过去,这会让我受宠若惊的,但这次,我觉得是他在沾我的光。看门的唐叔叔拦住我,我们一起叫了声“唐叔叔好”。背地里我们都喊唐叔叔“糖粥”的,这是我起的绰号。也许是嘴巴馋的缘故,凡是经我的手起的绰号,都和吃有关。唐叔叔按住我的头仔仔细细地检查了一遍。在此之前他听到的版本是,我从屋顶上摔下来,头顶摔出了一个洞,鲜血直喷,被一个家伙抓了一把湿泥糊上去,才止住血。

我在学校里大出风头。很多人围着我,所有人看我的眼神,都像是在看一个英雄。和我同桌的田甜,以前骄傲得以为自己是个童话里的公主,老是板着脸,都不怎么理我,这次也用一种崇敬的目光看着我,还把一块香橡皮放在我面前,说,借给你用半天。毛头的身边也围了很多,听他讲我是怎么摔下屋顶的,讲得比我还轰轰烈烈。在毛头的叙述里,他是个亲历者,好像他也在屋顶上,他想拉我的,只是没拉住。

有一双亮晶晶的眼睛一直在盯着我,我看不到她,但我能感觉到她,她躲在人堆里。

班主任顾老师一路小跑着过来,说:“老师刚刚才听说这事。老师都担心死了。”顾老师的脸上都有汗沁出来了,眼睛也有点湿润。顾老师用贴着我的额头,轻声说:“周大毛,你答应老师,以后不要再这么调皮了,好吗?不要再让老师担心了,好吗?”我知道自己无法保证,但在这种场合,我必须点头答应,否则顾老师会哭出来的。和女人打交道,就是这一点比较麻烦,你必须哄着她们。

全世间真正关心我,待我好的,只有三个人,三个都是女的。一个是阿娟,一个是顾老师,还有一个是闸北的姨婆。也许还有一个人,这个人几乎无处不在,我不想看到她的时候她也会出现,弄得我在毛头他们面前很没有面子。

我第一次从家里逃出去,是八岁。好像到了这个年纪,你就非逃不可,不逃也不行了,身体里会有个声音提醒你:差不多是时候了,可以逃了。

我逃出去的那天正在下雪。我的两只手生满了冻疮,十个手指几乎都开裂了,不能碰冷水,一入水就钻心地痛,还会有血水渗出来,还在滚酸。可我还得洗两双腓纶袜子,一双是小皮匠的,一双是我自己的。那两双袜子就像用半斤糰糊上了浆,又放在冰天雪地里冻了三天,已经坚硬得像把刀,几乎可以用来切菜了。要不是到了这个地步,已经没办法把脚伸进袜子里去了,小皮匠和我是不会想到换一双干净袜子穿的。

同和里



王承志